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报告

2019 年 4 月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报告

目 录

1.重要提示.....	1
2.公司概况.....	1
2.1 公司简介.....	1
2.2 组织结构.....	3
3.公司治理.....	3
3.1 公司治理结构.....	3
3.2 公司治理信息.....	9
4. 经营管理.....	16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6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7
4.3 市场分析.....	18
4.4 内部控制.....	22
4.5 风险管理.....	24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31
5.1 固有资产.....	31
5.2 信托资产.....	47
6.会计报表附注.....	49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49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49

6.3 或有事项说明.....	60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60
6.5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61
6.6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61
6.7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61
6.8 其他.....	61
6.9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1
6.10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7
6.11 会计制度的披露.....	69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0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70
7.2 主要财务指标.....	70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71
8.特别事项揭示.....	71
8.1 最大十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71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71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72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72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75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的检查意见及其整改情况说明.....	76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76
9.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77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未有公司董事声明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存在异议。

1.3 公司独立董事张军建、戴晓凤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董事长王双云、分管财务工作副总裁段湘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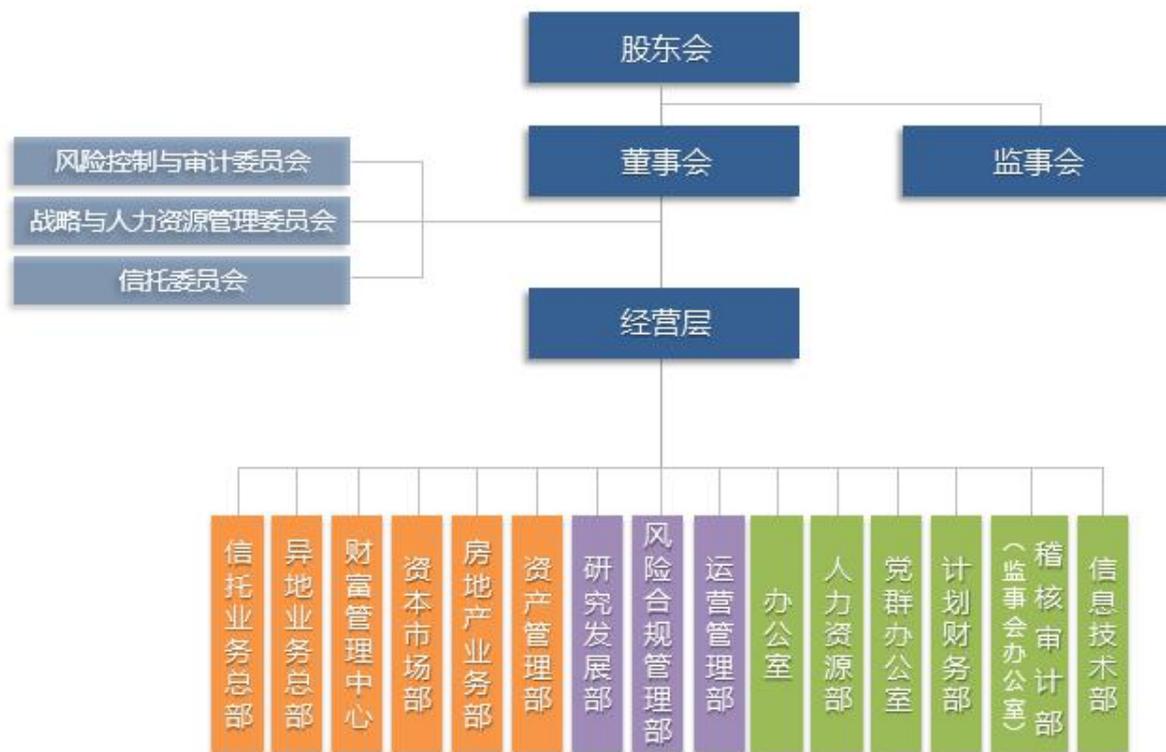
2.1 公司简介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1985年，2002年12月4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关于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重新登记的批复》（银复[2002]345号）核准重新登记更名为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10月23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08]429号）批准同意更名为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24.5132亿元人民币。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分别持有96%、4%的股权。

1	法定名称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	中文缩写	湖南信托
3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TRUST CO., LTD. (HUNAN TRUST)
4	法定代表人	王双云
5	注册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1号财信大厦6-9层
6	邮政编码	410015
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ntic.com/
8	公司电子信箱	huntic@huntic.com
9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务人	邓冰
10	联系电话	0731-85196916
11	传真电话	0731-85196911
12	电子信箱	styxbing@163.com
13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14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1号财信大厦9楼902室
1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住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电话：（8610）88827799

2.2 组织结构

湖南信托组织架构图



3. 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2

公司2名股东全部为国有法人独资公司，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均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表 3.1.1 股东情况一览表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6%	胡贺波	374,418.89 万元人民币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1号	主要经营业务: 法律、法规允许的资产投资、经营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8,562,150,791.01 元,负债总额 23,138,478,990.52 元,少数股东权益 511,253,659.01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912,418,141.48 元,利润总额 670,289,332.15 元。
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	李立新	33,282.06 万元人民币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1号	主要经营业务: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与处置,企业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企业托管、并购、委托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旅游资源投资、开发、经营(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书经营);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入总额 13,766 万元,支出 10,671 万元,净利润 3,095 万元;资产总额 315,944.36 万元,负债总额 231,540.90 万元,所有者权益 84,403.46 万元。

注:表 3.1.1*为公司控股股东,系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 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王双云	董事长	男	54	2016年3月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6%	曾任湖南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副处长,湖南省财政厅监督检查局副局长、省财政稽查办公室主任(正处长级),湖南省财政厅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党办主任、机关工会主席,湖南省财政厅人事教育处处长;现任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曾若冰	董事	男	40	2017年9月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6%	曾任湖南省财政厅预算处副处长，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陆小平	董事	男	55	2012年4月	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	曾任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稽核，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刘宛晨	董事	男	48	2017年12月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6%	曾在湖南大学会计学院、经贸学院执教多年；曾任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部总经理、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于2018年1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核准。
曾慧	职工董事	女	46	2016年12月			曾任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二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

表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任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张军建	中南大学法学院教授	男	62	2015年10月	三年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博士、中南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南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科信托法方向、经济法学科金融法方向的学科带头人、中南大学信托法学科创建人。现任中南大学信托与信托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南大学中日经济法研究所所长，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戴晓凤	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教授	女	58	2016年9月	三年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教授。湖南省政协十二届委员会常委委员，民盟湖南省委员会副主委，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负责拟定公司风险控制管理战略、风险管理政策和内部控制流程，并对其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财务情况，提议聘用、更换或解聘公司审计机构等。	戴晓凤（独董）	主任委员
		王双云	委员
		张军建（独董）	委员
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	负责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并负责监督、检查公司战略和年度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负责拟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选择标准、选择程序，对其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等；负责拟定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及人力资源整体调配方案；负责拟订公司薪酬和其他激励计划，并监督实施。	王双云	主任委员
		曾若冰	委员
		陆小平	委员
		刘宛晨	委员
信托委员会	负责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对公司信托业务运行情况进行定期评估，对公司日常合规管理工作进行监督等，充分保证受益人的最大利益。	张军建（独董）	主任委员
		刘宛晨	委员
		曾慧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 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欧光荣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14年4月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6%	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邵阳分行、湖南省分行、长沙金融监管办事处和湖南银监局从事会计、监管和纪检监察工作，曾任湖南银监局纪委办主任、监察室主任。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科宇	监事	男	48	2012年4月	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	曾任长沙电表厂设备动能科科员，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系统维护员、证券分析师，湖南省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总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兼工会主席，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刘畅	职工监事	女	47	2012年4月		--	曾任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稽核审计部稽核专员；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

公司监事会未设立下属委员会。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刘宛晨	总裁	男	48	2018.05	12	博士	国际贸易	曾在湖南大学会计学院、经贸学院执教多年；曾任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部总经理、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杨云	副总裁	男	38	2012.04	10	硕士	金融信息工程	曾任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总监，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2016年12月起，挂职任湖南省湘潭县副县长。
段湘姬	副总裁	女	46	2016.11	14	本科	工商管理	曾在长沙市农业银行、湖南省农业银行任职多年；曾任湖南农业大学后勤服务集团副总经理、湖南水利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朱昌寿	副总裁	男	46	2016.11	20	本科	会计学	曾任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富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彭耀	副总裁	男	47	2017.02	20	本科	财政税收	曾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信托业务一部总经理，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邓冰	董事会秘书、 总裁助理	男	36	2018.05	8	硕士	政治经济学	曾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业务总部总经理；现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
张林新	副总裁	男	45	2016.11	9	博士	会计学	曾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合规管理部总经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控总监，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于2018年5月离任）。
张仁兴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15.10	9	本科	法学	曾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于2018年5月离任）。

3.1.5 公司员工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 197 人，平均年龄 36 岁。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0 以下	--	--	--	--
	20 - 29	66	33.50%	48	30.19%
	30 - 39	84	42.64%	70	44.02%
	40 以上	47	23.86%	41	25.79%
学历分布	博士	7	3.55%	4	2.52%
	硕士	75	38.07%	54	33.96%
	本科	98	49.75%	83	52.20%
	专科	9	4.57%	10	6.29%
	其他	8	4.06%	8	5.03%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8	4.06%	11	6.92%
	自营业务人员	6	3.05%	7	4.40%
	信托业务人员	114	57.87%	82	51.57%
	其他人员	69	35.02%	59	37.11%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情况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定期会议 3 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 2018 年 4 月 24 日，股东会 2018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预案》、《2017 年度公司股东评价报告》；通报了《2017 年度受益人利

益实现情况报告》、《2017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监管机构对本公司的监管意见及本公司对年度监管意见的执行情况》。

(2) 2018 年 9 月 26 日，股东会 2018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上半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上半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自有资金使用计划》、《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通报了《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度监管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3) 2018 年 12 月 28 日，股东会 2018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信托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年度内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 4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 14 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 2018 年 3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董事刘宛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委员和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关于提请废止〈信托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2) 2018 年 4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2017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信托委员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预案》、《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工作的指导意见》、《2017 年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费使用情况报告》、《2017 年度公司股东评价报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通报了《2017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2017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监管机构对本公司的监管意见及本公司对年度监管意见的执行情况》。

(3) 2018 年 9 月 2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上半年度经营工作报告》、《2018 年上半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上半年度信托委员会工作报告》、《2018 年上半年度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2018 年上半年度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2018 年上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2018 年度自有资金使用计划》、《原总裁刘格辉同志离任审计报告》、《原副总裁张林新同志离任审计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通报了《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度监管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4) 2018 年 12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薪酬改革实施方案》、《稽核审计办法(2018 年版)》、《关于修订〈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

（5）董事会临时会议。

对公司重大项目、风险项目处置、董事变更、高管人员聘任、组织机构调整、制度制定等事项做出了决议。其中，2018年7月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103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组织机构调整方案》，通过调整组织架构、调整部门职能和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完善薪酬激励机制等方式，多措并举地实现业务的转型发展。

3.2.2.2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根据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工作安排，2018年4月20日，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参加了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2018年9月11日，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参加了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上半年度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2）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

根据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工作规程，2018年共召开5次会议，2月22日提交了《关于提名增补董事刘宛晨为第四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委员和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委员的建议》，4月10日提交了《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5月10日审查并提交了《关于审查刘宛晨等两名同志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意见》，9月18日提交了《战略与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2018年上半年工作报告》，12月14

日审查并提交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薪酬改革实施方案》。

（3）信托委员会

信托委员会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对《2017 年度信托委员会工作报告》、《2018 上半年信托委员会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对信托业务管理作出评价，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3.2.2.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程序开展工作，依法合规、认真勤勉的履行职责，列席了 4 次股东会定期会议，出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参与了各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临时会议。兼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独立董事，参加并主持召开了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各次会议。独立董事能够积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在信托业务规范发展、创新转型，维护受益人利益，强化风险控制体系建设等方面提出了具体建议，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在公司法人治理和经营管理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监事会未设立下属委员会。

（1）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讨论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报告》、《2017 年度监管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2017年度内部审计报告》。通报了《2018年第一季度经营管理情况》。

(2) 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报告》、《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监管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3) 2018年8月27日,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讨论了《2018年上半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8年9月2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上半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报告》、《关于2018年上半年监管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

(5) 2018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稽核审计办法(2018年版)》。

3.2.3.2 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1)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法律法规、监管规章,较好地执行公司章程和制度规定;通过集团联动深化与各地市的业务合作,巩固和提质了传统市政业务;房地产业务增长较快;资产证券化业务有了较大的规模发展;消费金融业务已小有规模;内部改革取得较大的进展。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是真实、客观、公正的；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有损害受益人、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3.2.4 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要求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切实维护股东和委托人利益，严防风险，合规经营，保证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2.5 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积极推进市场化薪酬激励机制落地实施，强化薪酬激励与风险责任挂钩的机制，严格遵照《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开展薪酬管理工作。根据《绩效薪酬递延支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落实与业绩激励相配套的风险抵偿机制，对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业务及风控条线员工严格执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强化监督、明确责任、严控风险。根据《风险管理考核办法》，将风险考核结果应用于绩效分配和递延绩效支付等，落实与风险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待集团公司审批薪酬总额

并由公司分配后再进行披露。

4.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宗旨，围绕湖南财信金控集团“精干主业、精耕实业”的发展战略，深化与地方政府的合作，积极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实体经济发展。同时，切实加强基础管理体系、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企业文化管理体系建设，大力发展信托主业，积极防范风险，夯实公司生存、改革和发展的基础，大胆探索创新业务模式，不断增强公司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专业的理财机构，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和谐发展。

4.1.2 经营方针

精干主业、精耕实业、稳中求进、改革转型。

4.1.3 战略规划

立足湖南、面向全国，发挥信托的功能优势，创新发展业务，为经济建设服务，为客户创造财富，为股东创造价值，切实加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实施专业化、差异化服务的内涵型发展，将湖南信托打造成为资本充足、信誉良好、经营稳健、勇于创新的专业资产管理机构。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两大类。

4.2.1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指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为受益人利益或特定目的，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处分的业务。公司目前主要从事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开展的信托业务种类主要有：市政基础设施类信托，房地产类信托，PE 投资类信托，证券投资类信托，高科技、高成长产业类信托，信贷资产转让类信托，农林牧渔类信托以及企业改制、重组、收购类信托等。

报告期末，公司信托财产运用与分布情况如下：

表 4.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71,934	0.61%	基础产业	4,258,882	35.97%
贷款	6,661,757	56.26%	房地产业	430,275	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279	1.35%	证券市场	240,279	2.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28	0.02%	实业	1,629,818	13.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4,693,279	39.63%	金融机构	4,564,720	38.55%
长期股权投资	109,196	0.92%	其他	717,364	6.06%
其他	143,265	1.21%			
信托资产总计	11,841,338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11,841,338	100.00%

资产运用类中的“其他”内容为应收款项 143,265 万元；资产分布类中的“其他”为其他行业运用 717,364 万元。

4.2.2 固有业务

固有业务指公司运用自有资产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贷款、

金融类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类型。公司秉承谨慎运用原则，确保公司资产的稳健增值。

报告期末，公司固有资产运用与分布情况如下：

固有资产运用与分布表（合并口径）

表 4.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59,580	5.78%	基础产业	238,478	23.14%
贷款及应收款	41,500	4.03%	房地产业	32,143	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14	1.24%	证券市场	53,933	5.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9,706	46.56%	实业	37,605	3.65%
长期股权投资	432,403	41.96%	金融机构	653,685	63.44%
其他	4,400	0.43%	其他	14,559	1.42%
资产总计	1,030,403	100.00%	资产总计	1,030,403	100.00%

“资产运用”中“其他”项主要明细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9 万元、固定资产 513 万元等。

“资产分布”中“其他”项主要明细说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734 万元、其他应收款 222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9 万元等。

4.3 市场分析

4.3.1 宏观经济分析

2018 年，世界经济总体延续复苏态势，但增长基础并不稳固，增长速度趋于放缓，增长动能开始减弱，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明显增多。美国经济增速趋于回落，欧元区经济维持低速增长，日本经济增长疲弱，新兴经济体走势分化加剧。随着经济

全球化在曲折中继续深入发展，世界经济总体延续弱复苏态势。此外，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倾向持续升温、地缘政治博弈加剧、全球债务风险仍旧处于较高水平。

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对中国经济产生较大影响，当前，中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经济面临着较大的增长下行压力。经济转型需要一个供需结构的再平衡，从需求端看，房地产、基础设施建设等出现历史需求峰值后减速，供给侧基本触底。在需求放缓的条件下，通过供给端相对收缩，把加快调整结构发展“新经济”与持续扩大内需结合起来，以保持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在高质量发展阶段，对要素市场条件、政府能力、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提出了与以往不同的要求，高技术含量、高附加价值产业是发展的重点。

复杂的经济形势与监管形势也给诸多金融机构带来巨大挑战。当前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随着外部环境变化，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加之金融监管形势日趋严峻，长期积累的风险隐患逐渐暴露，企业违约风险上升，身处其中的信托业也深受影响。

目前信托业已经逐渐告别依托制度红利以及牌照优势谋利的时代，信托业已经开始从高速增长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行业面临经济增速放缓、受托资产规模下降、盈利增长压力加大、资管行业竞争加剧、风险项目暴露、创新转型难以取得突破等问题。信托公司亟需探索建立起新的业务结构和可持续发展模式，回归信托本源，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增强风

险控制能力，创新业务模式，打造核心竞争力。

机遇方面，一是在中央的坚强领导和国家的宏观调控下，经济运行仍处于相对合理区间，结构调整步伐加快，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化，工业化和城镇化也在持续推进，且消费成为了驱动经济增长的主导力量。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和消费升级都将产生较大的资金需求空间。二是社会理财市场基础依然雄厚，中国的理财市场仍然处于成长周期之中，理财需求规模的拐点还远没有到来。国内高收入群体数量快速增长和国民可支配收入持续增加，国内财富管理需求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投资者对于拓展投资渠道、提高投资收益的需求仍旧强烈。三是监管政策不断完善，金融业发展日益规范，这对正规持牌的金融机构而言无疑是一个重大机遇。总体判断，信托行业的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4.3.2 影响本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因素

有利因素：（1）行业发展所带来的机遇。信托业发展的理财市场基础依然雄厚，理财需求规模的拐点还远没有到来，这预示着信托业长期增长的周期还没有结束，在未来的相当长时间内，信托业规模的稳健增长仍然可以期待。随着广大高端客户理财意识不断提高，高净值客户在财富传承、财产管理等方面的需求持续增强，由传统单一理财模式向多元化产品配置转变的需求强烈，而信托产品凭借多样化的种类、相对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和较高的收益率水平赢得了投资者青睐，这些都为

信托公司开展财富管理业务提供了有利时机。(2) 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优势。一方面，“一带一部”战略的加快实施，使湖南将沿海产业优势与内地科研优势结合起来，赋予了湖南通过科技创新推动经济竞争能力的“区位红利”，大大提升了湖南发展的战略定位。另一方面，当前湖南正在加快推进“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产业项目建设也在大力推进之中，抓项目兴产业、发展实体经济、加快转型升级的氛围浓厚。湖南地区尤其是长株潭城市群经济增长加快，基础设施、高科技产业以及房地产业发展迅速，新兴产业、新业态金融服务需求不断上升。湖南信托通过充分抓住湖南在推进“创新引领，开放崛起”以及启动内需、扩大消费和深化农村改革等方面的机遇，积极介入湖南本土重点建设项目，利用信托投融资平台功能为省内交通、能源、污水处理、土地储备、园区建设、轻轨建设等大型基础设施建设服务。

不利因素：(1) 竞争环境日益激烈。信托业“马太效应”愈发明显，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头部信托公司的优势进一步显现，整个行业呈现出强者恒强的发展态势。同时，银行理财子公司横空出世，也令信托业竞争压力倍增；(2) 公司的核心业务结构单一，没有形成可持续的业务发展模式，面临业务调整和转型的压力；(3) 行业风险不断显现和暴露。虽然信托业风险水平整体可控，但在经济增速放缓、产业结构深度调整的背景下，信托行业也出现了风险集中暴露的现象；(4) 资金

募集能力不足，营销一直是公司业务发展的短板；（5）自有资金主动管理能力依然不足。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起权责分明、制衡合理、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与决策程序，公司不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风险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估，以确保公司对风险的识别、防范和反馈纠正等管理活动能够有效的开展。

公司积极引导员工树立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通过各种形式的讲座、交流和培训活动，将有关内部控制的最新制度和要求及时传达给员工，强调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经营的重要性，不断提高员工职业道德水准，规范员工职业行为。

4.4.1.1 管理理念

公司设立了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等专门机构、部门，对公司各项风险进行控制，并已经形成以风险控制为核心的管理理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思想观念及实际行动上不断加强对内部控制的重视程度，特别是管理人员对待业务风险的态度和为控制风险而采取的措施得到了更好的改进，以及管理人员为实现经营目标而对加强内部管理的重视程度也得到了提高。

4.4.1.2 管理方式

管理层所采取的管理行为方式会对员工产生明确的示范效

应，公司各级主管能以身作则，严格依法、依制度合规办事。

4.4.1.3 组织机构、权责划分、信息沟通和监督机制

公司的组织机构能够保证部门之间的权责划分遵循内部牵制原则，并且保持权责划分明确、清晰和便于操作；能够保证部门之间的信息沟通方便、快捷、准确无误；在部门之间及部门内部建立了必要的监督机制。

4.4.1.4 员工素质

内部控制制度能否有效运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员工对制度的正确理解和执行。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内部培训及外派员工学习以及鼓励员工再学习等方式，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

4.4.2 内部控制措施

4.4.2.1 目标控制

公司对各部门已制定切实可行的目标考核计划，确定了相关的考核指标，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控制考核。

4.4.2.2 组织机构控制

公司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科学合理的安排以对业务进行良好控制，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公司各部门间相互牵制，以利于规避错误和舞弊的发生；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划分有利于高效运转。

4.4.2.3 岗位责任控制

公司对各部门的人员在合理设置的基础上，按照程序制约和内部牵制的原则，已将各职能部门业务划分为具体的工作岗位，并对各岗位职责进行详细描述，以明确责任和权限。

4.4.2.4 授权控制

公司制定了授权管理制度，各项业务的审批权限和操作流程必须按照授权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

4.4.2.5 会计制度控制

根据国家财经法规，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会计控制系统，保证公司各项活动在会计上能得到及时、真实、准确的反映和监督。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按照发展要求，切实加强信息系统的建设，并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内部，公司相关业务流程中均做了信息反馈流程方面的设计，确保公司各项管理信息在部门之间、部门内部能及时进行传递和处理。对外，通过监管内网及时了解监管信息，按照要求反馈，并通过公司网站、指定媒体等途径向客户和社会公众及时披露公司相关信息。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测试和评价；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存在的偏差以及缺陷和薄弱的部分进行纠正，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有效。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和其他风险。

4.5.2 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

风险状况：信用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交易对手违约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进行有效的管控，对交易对手进行资质和诚信等调查，对项目做深入详细的可行性研究，必要时聘请合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服务机构对项目和交易对手做专业性评估。

管理情况：公司通过详实的尽职调查，对交易对手和项目进行事前筛选，选取符合公司风控要求的项目。注重增信措施安排，增强风险保障。严格执行内部评审制度，通过分级授权与专家评审会议进行风险识别与控制。项目后期，公司按照《后期管理办法》进行后期管理，持续关注交易对手经营情况变化，及时采取风险预警措施。

报告期末，公司无因不良信用资产造成的损失。

4.5.2.2 流动性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

风险状况：流动性风险主要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满足流动性需求的风险。由于信托公司的固有资产与信托资产之间、各个信托产品之间的隔离管理，信托公司的流动性风险主要表现在两个层次：一是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即因可能出现的项目损失，需要以固有资金垫付情形下，固有资金不足而出现的流动性风险；二是具体业务层面，公司开展的开放类信托项目中，因负债结构不稳定、资产负债不匹配而出现的流动性风险。

管理情况：公司综合考虑年内固有资金投资与流动性需求，对固有资金使用进行合理安排，制定年度固有资金投资计划。

落实《恢复与处置计划》，建立流动性补足机制，有效应对流动性风险。对具体业务，公司建立合理的流动性需求测算方法，对资产端、负债端之间的期限、规模实行动态监测，及时测算流动性需求，合理控制资金头寸与久期。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强化项目风险管理、合理控制资金头寸、加强资产端与负债端的匹配性管理等措施，未出现流动性风险导致的风险事件。

4.5.2.3 市场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

风险状况：市场风险主要是指由于利率、汇率或金融市场价格的变动造成损失的风险或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因股市下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有不利影响。

管理情况：一是加强对宏观经济及金融形势的分析和预测，增强预警性，以防范利率、汇率等风险；二是密切关注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变化并采取相应对策，加强对投资、贷款单位的监管；三是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市场风险管理，严格落实各项风险管理措施，未发生由于市场风险引发的风险事件。

4.5.2.4 操作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

风险状况：操作风险主要是指在业务经办过程中由于员工操作不当或由于系统故障而带来损失的风险。公司项目执行尽职调查和报告管理，并对项目的尽职管理进行有效的监控以规避各种操作风险的产生和扩大。

管理情况：一是建立有效的决策机制；二是建立岗位职责分离、内部牵制制度；三是加强员工培训、强化责任追究；四

是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并及时整改；五是对前、中、后台全面实施风险考核，并将风险考核运用到公司风险管理、绩效分配、资源配置、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发现因公司内部业务流程、计算机系统、工作人员在操作中的不完善造成损失的风险，也尚未发现公司因外部因素如通讯系统故障等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

4.5.2.5 声誉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

风险状况：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风险关系到企业经营的对外形象及自身长远、稳健发展。

管理情况：声誉风险的管理，一是按照《舆情管理办法》，建立上下贯通、全面覆盖的舆情监控网络；二是加强舆情监测力度，及时掌握舆情动态；三是严格落实《处置舆情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按照既定的负面舆情报告路径，做好舆情应急准备，确保早报告、早处置；四是建立迅速回应机制，明确舆情反应时间，确保舆情管理及时、有效；五是根据声誉风险事件发展阶段，对发酵期、高涨期制定相应的应对方案；六是加强公司正面形象宣传。

2018年，公司荣膺第十一届中国优秀信托公司评选“2018年度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和“2018年度优秀风控信托公司”；荣获第十一届“诚信托”奖评选“成长优势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声誉风险导致的风险事件。

4.5.2.6 其他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

风险状况：其他风险主要是指公司在开展业务中存在的合规性风险、政策风险、道德风险等。

管理情况：公司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合规风险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风险管理与内控制度，执行风险考核与内部稽核审计，加强了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公司通过强化、执行依法合规经营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风险合规管理部、稽核审计部门对业务合规性的审查、专项稽核检查和内部审计来控制合规性风险；通过对宏观政策和行业政策的研究和适用，来控制政策风险；通过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业务流程，不断加强员工的职业道德教育，来控制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报告期内，未发现该类风险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

4.5.3 风险控制情况

4.5.3.1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监控能力

董事会对风险的监控：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最终责任，下设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整体风险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估，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以及公司风险控制、管理、监督、评估等重要政策的制定。对于重大业务风险，董事会主要通过重大业务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重大信托业务、非投资类的重大固有贷款业务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审查以及关联交易的控制、管理和监督；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重大固有投资业务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审查以及关联交易的控制、管理和监督。

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通过业务评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信托业务、非投资类的固有贷款业务及相关事项进行专业的风险识别和评估，完善产品风险控制方案，为公司的业务决策提供依据；投资管理小组负责对公司固有投资业务及相关事项进行专业的风险识别和评估，完善产品风险控制方案，为公司的业务决策提供依据；风险合规管理部，负责对具体业务及事项进行风险合规性审查，负责进行风险识别、评审、计量、监测以及对存量业务定期进行风险排查，并向公司经营层、有关部门提交风险排查报告。

通过以上组织架构安排和职能安排，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对公司风险能够及时、全面地监控。

4.5.3.2 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风险管理政策：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以防范风险为核心，风险管理贯彻全面性、审慎性、及时性、有效性、独立性等原则，覆盖公司各项业务、各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促进公司持续、稳健、规范、健康运行。

风险管理的程序：公司风险管理程序主要包括：（1）风险识别。对尚未发生的、潜在的和客观存在的各种风险系统地、连续地进行识别和归类，并分析产生风险事故的原因。（2）风险估测。在风险识别基础上，估计风险发生的概率和损失幅度。

（3）风险评价。在风险识别和风险估测基础上，对风险发生的概率、损失程度，结合其他因素全面进行考虑，评估发生风险的可能性及其危害程度，并与公认的安全指标相比较，以衡量

风险的程度，并决定是否需要采取相应的措施。(4) 选择合理的风险计量方式。(5) 风险管理效果评价，以风险考核、稽核审计、绩效考核等为手段，建立风险管理监督、检查体系，确保管理程序到位、政策落实到位。

4.5.3.3 全面审计情况：

内部审计情况：公司稽核审计部开展内部审计，项目主要包括年度和半年度常规审计、季度非现场稽核审计、绩效考核及薪酬机制和执行情况、信息系统交易数据质量、信托财务核算与管理情况、千山药机、芙蓉聚金和稳健增利项目、征信合规管理、投贷前尽职调查、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等专项审计及关联交易管理内控评估等，上述项目均出具了内审报告和专项检查报告。

外部审计情况：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自有业务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原总裁刘格辉同志、原副总裁张林新同志进行了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均出具了审计报告。

公司相关部门针对内外部审计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

4.5.4 风险评估及计量

公司制定了项目风险评估与计量基本方法：一是针对不同类型项目，制定严格的项目尽职调查指引，确保通过严实、全面的尽职调查，有效获取项目相关信息，以此作为风险评估与计量的基础；二是针对不同项目的主要风险特征，制定相应的风险评估与计量方法，对融资项目，以财务分析为基础，综合考虑融资方经营管理、行业状况、偿债能力、盈利能力等，科

学评估、计量其信用风险；对投资项目，综合运用基本面分析与技术分析手段，评估、计量交易对手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固有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天职业字[2019]6626号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9]6626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5.1.2 资产负债表

表 5.1.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资产：	1				
现金及银行存款	2	59,579.75	59,568.67	27,728.55	27,61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				
存放同业款项	4				
拆出资金	5	40,000.00	40,000.00	20,000.00	20,000.00
预付账款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	12,813.77	12,813.77	23,623.93	23,623.93
衍生金融资产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应收账款	10				
应收利息	11			0.01	
其他应收款	12	1,500.67	1,500.67	2,178.78	2,182.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479,705.84	479,236.97	434,285.38	433,605.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长期股权投资	16	432,402.90	432,402.90	376,955.54	376,955.54
投资性房地产	17				
固定资产原价	18	1,746.43	1,746.43	1,475.03	1,475.03
减：累计折旧	19	1,233.35	1,233.35	1,065.62	1,065.62
固定资产净值	20	513.08	513.08	409.41	409.4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净额	22	513.08	513.08	409.41	409.41
工程物资	23				
在建工程	24				
固定资产清理	25				
无形资产	26	95.95	95.95	7.42	7.42
长期待摊费用	27	32.40	32.40	51.16	5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3,758.58	3,786.51	1,924.74	1,924.76
其他资产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资 产 总 计	40	1,030,402.96	1,029,950.93	887,164.92	886,376.30

法定代表人：王双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湘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明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负债：	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			4,000.00	4,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3				
拆入资金	44	65,000.00	65,000.00	109,200.00	109,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	455.88		701.79	
衍生金融负债	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				
应付账款	48				
预收账款	49	10,077.57	10,077.57	23,404.57	23,404.57
应付职工薪酬	50	9,905.05	9,905.05	9,954.01	9,954.01
应交税费	51	9,680.25	9,680.25	8,455.45	8,455.45
应付利息	52				
应付股利	53				
其他应付款	54	183,768.38	183,743.05	43,476.03	43,45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894.28	821.90
预计负债	56				
其他负债	57	15.77	15.77	15.77	15.77
负债合计	58	278,902.89	278,421.69	200,101.90	199,308.81
所有者权益：	59				
实收资本	60	245,132.00	245,132.00	245,132.00	245,132.00
国家资本	61				
集体资本	62				
法人资本	63	245,132.00	245,132.00	245,132.00	245,132.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64	245,132.00	245,132.00	245,132.00	245,132.00
集体法人资本	65				
个人资本	66				
外商资本	67				
资本公积	68	201,573.58	201,573.58	201,573.58	201,573.58
减：库存股	69				
其他综合收益	70	3,146.93	3,063.16	2,109.90	2,096.38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1				
盈余公积	72	45,326.37	45,326.37	35,296.87	35,296.87
一般风险准备	73	15,190.98	15,190.98	12,927.84	12,927.84

信托赔偿准备	74	34,476.83	34,476.83	29,462.08	29,462.08
未分配利润	75	206,653.38	206,766.32	160,560.74	160,578.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6				
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合计	77	751,500.07		687,063.02	
少数股东权益	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	751,500.07	751,529.24	687,063.02	687,06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	1,030,402.96	1,029,950.93	887,164.92	886,376.30

编制单位：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双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湘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明

5.1.3 利润表

表 5.1.3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	125,574.37	125,576.44	117,421.91	117,421.02
利息净收入	2	-3,442.62	-3,442.82	-772.93	-775.54
利息收入	3	915.45	915.24	4,746.43	4,743.82
利息支出	4	4,358.06	4,358.06	5,519.36	5,519.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54,032.61	54,044.38	60,247.68	60,251.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54,032.61	54,044.38	60,247.68	60,251.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投资收益/(损失)	8	75,847.46	75,847.46	57,583.84	57,583.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9	53,951.17	53,951.17	30,613.27	30,613.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0	-870.44	-879.94	322.02	320.22
汇兑收益/(损失)	11			0.45	0.45
其他业务收入	12				
其他收益	13	10.41	10.41	40.85	40.85
资产处置收益	14	-3.04	-3.04		
二、营业支出	15	12,552.31	12,459.42	12,286.84	12,267.97
税金及附加	16	423.99	423.99	863.05	863.05
业务及管理费	17	9,667.28	9,574.44	10,858.05	10,839.13
资产减值损失	18	2,461.05	2,460.99	565.74	565.79
其他业务成本	19				
三、营业利润	20	113,022.06	113,117.02	105,135.07	105,153.05
加：营业外收入	21	105.06	105.06	1,128.30	1,128.30
减：营业外支出	22	70.50	70.50	680.85	680.85
四、利润总额	23	113,056.62	113,151.58	105,582.52	105,600.50
减：所得税费用	24	13,074.52	13,074.53	17,443.14	17,443.13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五、净利润	25	99,982.10	100,077.05	88,139.38	88,157.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	99,982.10		88,139.38	
少数股东损益	27				
持续经营损益	28	99,982.10	100,077.05	88,139.38	88,157.37
终止经营损益	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2,665.06	-2,735.31	2,109.90	2,096.3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2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2,665.06	-2,735.31	2,109.90	2,096.38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5	492.66	492.66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	-3,157.72	-3,227.97	2,109.90	2,096.3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7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8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	97,317.05	97,341.75	90,249.28	90,25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	97,317.05		90,249.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				
八、每股收益	43				
基本每股收益	44				
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王双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湘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明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表 5.1.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信托赔 偿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45,132.00	0.00	201,573.58	0.00	2,109.90	0.00	35,296.87	12,927.84	29,462.08	160,560.74	0.00	687,063.02	0.00	687,06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3,702.09		21.79	0.00	10.90	185.23		3,920.00		3,92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45,132.00		201,573.58		5,811.99		35,318.66	12,927.84	29,472.98	160,745.97		690,983.02	0.00	690,983.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0.00	0.00	0.00	0.00	-2,665.06	0.00	10,007.71	2,263.14	5,003.85	45,907.41		60,517.05	0.00	60,517.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2,665.06		0.00	0.00	0.00	99,982.10		97,317.05	0.00	97,317.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行次	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信托赔 偿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计提专项储备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利润分配	16	0.00		0.00		0.00		10,007.71	2,263.14	5,003.85	-54,074.70		-36,800.00	0.00	-36,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0.00		0.00		0.00		10,007.71	0.00	0.00	-10,007.71		0.00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0.00		0.00		0.00		10,007.71	0.00	0.00	-10,007.71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利润归还投资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行次	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信托赔 偿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0.00		0.00		0.00		0.00	2,263.14	0.00	-2,263.14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800.00		-36,800.00		-36,800.00
4.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5	0.00		0.00		0.00		0.00	5,003.85	-5,003.85			0.00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245,132.00	0.00	201,573.58	0.00	3,146.93	0.00	45,326.37	15,190.98	34,476.83	206,653.38	0.00	751,500.07	0.00	751,500.07

法定代表人：王双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湘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 次	上 年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信托 赔偿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0,000.00	0.00	1,361.58	0.00	0.00	0.00	26,481.13	6,230.85	25,054.21	132,341.96	0.00	311,469.74	0.00	311,46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5	120,000.00	0.00	1,361.58	0.00	0.00	0.00	26,481.13	6,230.85	25,054.21	132,341.96	0.00	311,469.74	0.00	311,469.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125,132.00	0.00	200,212.00	0.00	2,109.90	0.00	8,815.74	6,696.99	4,407.87	28,218.78	0.00	375,593.28	0.00	375,59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2,109.90		0.00	0.00	0.00	88,139.38		90,249.28	0.00	90,24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25,132.00	0.00	200,2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5,344.00	0.00	325,344.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25,132.00		200,2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5,344.00		325,34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 益 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信托 赔偿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 使用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计提专项储备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利润分配	16	0.00		0.00		0.00		8,815.74	6,696.99	4,407.87	-59,920.60		-40,000.00		-4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0.00		0.00		0.00		8,815.74	0.00	0.00	-8,815.74		0.00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0.00		0.00		0.00		8,815.74	0.00	0.00	-8,815.74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利润归还投资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0.00		0.00		0.00		0.00	6,696.99	0.00	-6,696.99		0.00		0.00	

项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 益 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信托 赔偿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3.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5	0.00		0.00		0.00		0.00	4,407.87	-4,407.87			0.00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 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245,132.00	0.00	201,573.58	0.00	2,109.90	0.00	35,296.87	12,927.84	29,462.08	160,560.74	0.00	687,063.02	0.00	687,063.02

法定代表人：王双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湘姬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明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数	年初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数	年初数
信托资产			一、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71,934	49,0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存出保证金			应付受托人报酬	-610	1,9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539	385,313	应付托管费	327	2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受益人收益	1,439	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40		应交税费	4,575	
应收款项	143,265	150,115	应付销售服务费		
发放贷款	6,661,757	6,164,583	其他应付款项	140,019	125,3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28	121,019	其他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617,042	678,128			
长期应收款			信托负债合计	145,750	127,635
长期股权投资	109,196	117,616			
投资性房地产			二、信托权益		
固定资产			实收信托	11,683,973	7,461,294
无形资产			资本公积	4,415	
长期待摊费用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资产	4,076,237		未分配利润	7,200	76,866
减：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信托权益合计	11,695,588	7,538,160
信托资产总计	11,841,338	7,665,795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11,841,338	7,665,795

公司负责人：王双云

财务负责人：段湘姬

会计人员：唐亚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营业收入	507,053	472,005
1.1 利息收入	453,870	400,076
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069	71,929
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946	
1.4 租赁收入		
1.5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其他收入	1,060	
2.支出	57,210	69,548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24	
2.2 受托人报酬	39,289	51,339
2.3 托管费	5,684	7,220
2.4 投资管理费	108	5,392
2.5 销售服务费		282
2.6 交易费用	364	
2.7 资产减值损失		
2.8 其他费用	9,841	5,315
3.信托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843	402,457
4.其他综合收益		
5.综合收益	449,843	402,457
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76,866	65,109
7.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526,709	467,566
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519,509	390,700
9.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7,200	76,866

公司负责人：王双云

财务负责人：段湘姬

会计人员：唐亚

注：由于会计政策变更，造成上年数与 2017 年期末数不一致。

6. 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报表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6.1.2 对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公司，应予以说明

6.1.2.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6.1.2.2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轻盐创投稳赢1号私募股权基金，该基金设立于2017年，本公司为基金管理人，本公司本期持有轻盐创投稳赢1号私募股权基金5,000万份额，占总份额的90.91%。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本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

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2）其他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

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2.2 金融资产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6.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

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6.2.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6.2.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6.2.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

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

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投资性房地产。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0	2.85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0	16.67
电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办公设备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2.10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长期应收款。

6.2.1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

期损益。

6.2.12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6.2.13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对投资进行调整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6.2.14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1) 手续费收入及财务顾问费收入

信托手续费收入及财务顾问费收入按财务报表年度确认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6.2.15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2.16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6.3 或有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相关说明事项。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6.5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6.6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6.7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6.8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企业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调增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10,896,000.00元，调增本期期初其他综合收益185,111,000.00元，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20%调增本期的期初数，不追溯调整可比期间2017年度报表，对公司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影响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	21,099,000.00	58,119,895.77	37,020,895.77
盈余公积	352,968,703.40	353,186,615.72	217,912.32
信托赔偿准备	294,620,797.10	294,729,753.26	108,956.16
未分配利润	1,605,607,438.88	1,607,459,693.63	1,852,254.75
合计	2,274,295,939.38	2,313,495,958.38	39,200,019.00

6.9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9.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9.1.1 按资产风险分类的结果披露资产的期初数、期

末数

表 6.9.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49,941					49,941		
期末数	101,103					101,103		

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9.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资产转让、期末数

表 6.9.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资产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一般准备					
专项准备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70	2,471			3,94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	33		10		2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9.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9.1.3

单位：人民币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9,450	4,133	10,041	376,956	434,285	834,865

期末数	2,884	6,840	3,090	432,403	479,706	924,923
-----	-------	-------	-------	---------	---------	---------

6.9.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

表 6.9.1.4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等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53,951

6.9.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自营贷款。

6.9.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表 6.9.1.6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	--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	--
其他	--	--
合计	--	--

6.9.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9.1.7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4,033	42.99%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53,973	42.94%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利息净收入	-3,443	-2.7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投资收益	75,847	60.35%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55,906	44.48%
证券投资收益	-1,924	-1.53%
其他投资收益	21,865	17.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70	-0.69%
其他收益	10	0.01%
资产处置损益	-3	0.00%
营业外收入	105	0.08%
收入合计	125,679	100.00%

6.9.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9.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9.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3,604,907	4,211,327
单一	4,040,175	3,534,381
财产权	20,713	4,095,630
合计	7,665,795	11,841,338

6.9.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期初数、期末数。分证

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9.2.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548,279	212,889
股权投资类	66,858	62,754
融资类	2,871,681	3,137,263
事务管理类	14,214	3,153
合计	3,501,032	3,416,059

6.9.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9.2.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332	--
股权投资类	--	--
融资类	194,718	6
事务管理类	3,969,713	8,425,273
合计	4,164,763	8,425,279

6.9.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9.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9.2.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51	1,919,910	2.28%
单一类	28	919,759	4.84%

财产管理类	5	2,794,046	7.69%
-------	---	-----------	-------

6.9.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9.2.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8	803,190	0.09%	-0.06%
股权投资类	--	2,597	2.29%	13.58%
融资类	46	1,147,924	1.02%	5.06%
事务管理类	--	--	--	--

6.9.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9.2.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	---	--	--
股权投资类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30	3,680,004	0.11%	6.16%

6.9.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表 6.9.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65	1,917,481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单一类	25	1,087,160
财产管理类	14	6,851,837
新增合计	104	9,856,478
其中：主动管理型	63	1,871,611
被动管理型	41	7,984,867

6.9.2.4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合计金额、原因等）

公司在管理信托财产的过程中，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公司没有发生损害受益人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6.9.2.5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第 50 条规定：信托公司每年应当从税后利润中提取 5% 作为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 时，可不再提取。根据该规定，公司当年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5,004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信托赔偿准备金余额 34,477 万元。

公司迄今为止未发生需要使用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情况，也未使用信托赔偿准备金。

6.10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10.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10.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4	111,748	市场公允价格

6.10.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人代表、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10.2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母公司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胡贺波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一号	374,418.89	法律法规允许的资产投资、经营及管理
实际控制人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胡贺波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	354,000.00	省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等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若冰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701房	72,000	受托管理私募产业基金及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6.10.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10.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10.3.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投资		1,788	1,788	
租赁		560	560	
担保				
应收款项				
其他			109,400	-109,400

合计		2,348	111,748	-109,400
----	--	-------	---------	----------

6.10.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10.3.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数	贷方发生数	期末数
贷款	269,400		120,800	148,600
投资	--	--		--

6.10.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10.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无

6.10.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10.3.3.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237,441	-140,729	96,712

6.10.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6.11 会计制度的披露

(1) 本公司固有业务（自营业务）已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同时所有与会计有关的内容均做出相应修改。

(2) 信托业务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同时所有与会计有关的内容均做出相应修改。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113,057 万元，净利润 99,982 万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0,008 万元，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5,004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63 万元。

公司 2018 年 4 季度以累计未分配利润向股东分配利润 36,800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万元、%）
资本利润率	13.90%
人均净利润	562
净资本	657,989
风险资本	237,879
净资本对各项风险资本	276.61%
净资本对净资产	87.56%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是指评级年度内年初及年末所有者权益余额的简单平均数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年平均人数是指评级年度内年初及年末人数的简单平均数

7.3 对本公司财务情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8. 特别事项揭示

8.1 最大十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2018年5月15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99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刘宛晨同志为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聘任邓冰同志为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刘宛晨同志总裁任职资格，邓冰同志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任职资格已获得监管机构湖南银监局核准（湘银监复〔2018〕170号）。

2018年5月2日，根据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干部任免文件精神，因工作需要，张仁兴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关于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张仁兴同志

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经 2018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104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018 年 5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裁张林新同志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张林新同志申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林新同志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原副总裁张林新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经 2018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8.4.1 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8.4.1.1 本公司作为原告的重大未决诉讼

序号	原告 (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及金额	目前诉讼进展情况
1	湖南信托	湖南湘渝电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金垣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3,200 万元及相应利息、罚息	强制执行阶段
2	湖南信托	湖南博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博雅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李迟康、严素娥	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1,8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	强制执行阶段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3	湖南信托	湖南蟠桃宴酒业有限公司、湖南天运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3,270 万元及相应利息	强制执行阶段 (天运生物破产中)

序号	原告 (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及金额	目前诉讼进展情况
4	湖南信托	湖南蟠桃宴酒业有限公司、湖南天健纤维板有限公司、湖南天运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文靖波	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1,523.428 万元及相应利息	强制执行阶段 (天运生物破产中)
5	湖南信托	湖南省科农林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1,4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强制执行阶段
6	湖南信托	湖南省德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1.35 亿元及相应利息	强制执行阶段
7	湖南信托	淮南志高动漫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志高实业(龙岩)有限公司、泰安志高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焕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2.999 亿元及相应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	抵押人破产清算阶段
8	湖南信托	长沙三瑞环保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湖南天福泉酒业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1,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律师费	强制执行阶段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9	湖南信托	湖南洞庭珍珠开发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2,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复利	破产阶段
10	湖南信托	湖南山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世银联控股有限公司、崔瑾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2,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	强制执行阶段
11	湖南信托	袁洁云; 向平; 李季; 北京中科时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 长沙坤宇实业有限公司	与公司有关的纠纷	赔偿款 2,300 万元及和解损失约 40 万元	已申请强制执行
12	湖南信托	湖南欧珀投资置业有限公司、贺延伟、张福芝	信托纠纷	本金 72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已部分回款
13	湖南信托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刘祥华、陈端华、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98 亿元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等	一审胜诉
14	湖南信托	陈端华、邓诗蒙、张洪飞、李莉、刘飞、江苏大红鹰恒顺药业有限公司	撤销权	江苏大红鹰恒顺药业有限公司 77.78% 的股权	一审未开庭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及金额	目前诉讼进展情况
15	湖南信托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3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等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16	湖南信托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蔡佼骏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9 亿元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等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17	湖南信托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256,627,434 元	一审未开庭
18	湖南信托	张奇华	营业信托纠纷	51,047,247.80 元	一审未开庭

8.4.1.2、本公司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及金额	目前诉讼进展情况
19	谭杰	湖南嘉运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吴建根、湖南省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信托	民间借贷纠纷	借款本金 1105 万元（计算至 2017 年 10 月）及律师费、差旅费	判决公司胜诉且已生效

8.4.1.3、本公司作为第三人的重大未决诉讼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及金额	目前诉讼进展情况
----	---------	----------	----	-------	----------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及金额	目前诉讼进展情况
20	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何新芸、张来普、毛珍芳、彭日大、张传棉、滁州中普置业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本金 2.951 亿元及其相应利息、复利、罚息、律师费	一审已开庭，未宣判
21	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广安科塔金属有限公司、四川科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鸿联合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郑正、易兴旺、刘幸福	普通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本金 1 亿元及逾期利息	二审未开庭

8.4.2 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及金额	结案情况
22	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纠纷	约 2.12 亿元连带赔偿责任	法院裁定原告撤诉
23	建设银行长沙兴湘支行	湖南嘉运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吴建根、吴灿荣、陈罕龙、湖南省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信托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500 万元股权回购款及 1000 万元分红款	判决公司胜诉且已生效

8.4.3 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湖南银监局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湘银监罚决字[2018]44 号)，因公司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审慎经营规则，由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当严格遵守审慎经营规则”的规定，对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三十万元的行政处罚。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的检查意见及其整改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湖南银监局于2018年5月17日与公司进行了年度审慎监管会谈，出具了《监管会谈纪要》（[2018]41号），提出了监管意见。公司高度重视，积极落实整改。整改情况如下：

一是规范公司治理，修订《公司章程》，做好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二是提高“三会一层”运作质效，加强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会前工作。三是修订《重大业务决策会工作规程》和《投资决策会工作规程》，规范和调整治理架构。四是修订《合规风险管理办法》，完善风险制度体系。五是制定《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按季排查声誉风险。六是清退公司超期持有的非金融企业股权。七是制定《现金管理类信托业务管理办法》，规范管理现金增利信托计划。八是分离与财信酒店的共管机房，保障机房的独立和安全。九是完成组织机构、选人用人机制、薪酬激励机制的改革实施工作。十是继续推进“三三四十”等专项治理和信用风险排查等工作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十一是对照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的工作要点，深入排查经营行为并定期报告。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2018年4月28日，《证券时报》B17版、《上海证券报》

37 版，分别刊登了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6 月 9 日，《证券时报》B02 版、《上海证券报》46 版，分别刊登了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99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湖南银监局核准（湘银监复[2018]170 号）的《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聘任刘宛晨先生为公司总裁的公告》。

8.8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

9.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湖南信托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公益慈善，彰显国企责任担当。一是全年发行信托计划筹集资金 1,168 亿元，缴税 3.16 亿元，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52 亿元，支持了我省经济建设及贵州等西部省份的发展，保障了投资者资金的安全和增值。二是发挥信托功能积极支持公益事业，“湘信·善达农村医疗援助公益信托计划”已运行四年多，首批项目已共援建 10 个县的 51 个村卫生室和 3 个乡镇卫生院，投入资金约 800 余万元。第二批项目选定辰溪、绥宁、城步、桃源、邵阳、茶陵、桑植、洞口 8 个县作为援建实施地，共计 42 个村卫生室、1 个乡镇卫生院的建设和，援建资金 500 万元。第三批项目选定慈利县、石门县、安化县、麻阳苗族

自治县、湘潭县、沅陵县和汉寿县作为援建实施地，共计 3 家卫生院 42 家卫生室的建设，援建资金 770 万元。三是于 2015 年伊始，精心管理和运行“自强助学金慈善信托计划”，截至 2018 年底，共捐助了 320 名高三考入大学的贫困学子。四是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湖南省委省政府关于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战略部署，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更好地回馈社会，我司向麻阳苗族自治县谭家寨乡腾紫坪村精准扶贫项目捐赠 10 万元人民币。